

征收补偿协议无法履行 检察监督保护失地农民权益

近日，最高人民检察院发布检察机关加强民生司法保障典型案例。其中，任某某等人诉某县自然资源局、某县人民政府不履行土地征收补偿安置协议检察监督案切实保护了失地农民的合法权益。

湖南省益阳市某县国土资源局与任某某等4人于2017年5月分别签订集体土地上房屋征收补偿安置协议，任某某等4人均选择留地安置方式。同年12月，该县城市规划区村(居)民安置领导小组为提升城市建设水平，防止城中村新增问题，印发红头文件，规定取消全县留地安置方式，一律实行安置房或货币补偿安置。因此，相关安置协议未继续履行。

任某某等4人分别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相关单位履行约定的安置义务。法院一审判决

认为，因当地拆迁补偿政策调整，留地安置已经无法履行，判决责令县自然资源局重新作出补偿安置决定。任某某等人不服，上诉至二审法院。法院二审判决认为，该县城市规划区村(居)民安置领导小组印发的文件符合公共利益需要，应当遵照执行，县自然资源局单方变更协议的行为合法，分别判决驳回了任某某等4人的诉讼请求。任某某等4人仍不服，申请再审被驳回，后向益阳市人民检察院申请监督。

益阳市人民检察院经审查认为，行政机关的单方变更行为虽然合法，但给任某某等人造成损失的，应当予以补偿，法院生效判决未要求行政机关采取补偿措施而径直驳回诉讼请求，属于适用法律错误，于是向湖南省人民检察院提请抗诉。湖南省人民检察院向湖南省高级人民法院提出抗

诉。湖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再审判决撤销二审判决，维持一审判决。

益阳市人民检察院以任某某案改判为基础，推动县政府、自然资源局等部门与另外3人多次会商，于2024年6月达成和解协议，并向检察机关撤回监督申请。根据法院生效判决、前述和解协议约定，某县自然资源局、征地拆迁事务中心按“一户一基”原则将任某某等4人就安置在某集中安置区。

本案中，在与被征地农民签订征收补偿协议后，行政机关应当诚实守信地履行其签订的行政协议，若确因重大政策调整或者公共利益需要而无法继续履行协议的，对不能继续履约而给协议另一方造成的损失应当予以补偿或采取补救措施等，对失地农民就近妥善安置，做到公共利益与个人利益的平衡。(李婧)

蹦床爆炸游客受伤 未尽安保场所担责

在娱乐场所游玩时遭遇意外受伤，责任由谁来承担?近日，北京市大兴区人民法院审理一起侵权责任纠纷，因蹦床爆炸致游客受伤，游乐场被判决承担侵权责任。

杜某带着孩子在某公司经营的地上游乐场游玩时，游乐场内蹦床发生爆炸，致杜某身体多处骨折，辗转多个医院就诊治疗，在家卧床一个月。事发后某

公司向杜某垫付相关费用，杜某向大兴法院起诉，称某公司未尽到安全保障义务，造成他人损害，应当承担全部侵权赔偿责任。

大兴法院审理认为，宾馆、商场、银行、车站、机场、体育场馆、娱乐场所等经营场所、公共场所的经营者、管理者或者群众性活动的组织者，未尽到安全保障义务，造成他人损害的，应当

承担侵权责任。本案中，双方当事人均认可事故发生即杜某系因游乐场内的蹦床发生爆炸导致受伤，某公司作为管理人既未提交充分证据证明事发时现场立有警示牌提示安全注意事项，亦未证明现场有工作人员维护游玩秩序。

法院最终判决某公司未尽到安全保障义务，应就杜某所受损失承担侵权责任。(张雪泓)

“小板凳”上解纠纷

在河南省新乡市延津县僧固乡，有一支扎根基层、贴近群众的基层治理队伍——“小板凳”调解队，用耐心、智慧与热情，搭建起邻里和谐的桥梁，持续为基层和谐稳定注入温暖与力量。

2024年3月，僧固乡成立了第一支“小板凳”调解队，经历先行先试、积累推广经验、全面推开三个阶段后，力量逐渐发展壮大。截至2025年2月，全乡22个村均成立了分队，成员由5人增加到92人。他们将调解服务延伸到每一个群众有需要的角落，成为维护村庄和谐稳定的重要力量。

“小板凳”调解队由处理邻里纠纷经验丰富、威望高的离任村干部、老党员以及新发展党员等组成。他们搬着小板凳，坐在村内文化广场、胡同口，在村民的闲谈碎语间捕捉村民调解诉求。起初，“小板凳”调解队的工作常常面临当事人的不理解、不配合，但凭借着对村内老少的深厚感情与不懈努力，“小板凳”调解队逐渐赢得了村民的信任。

积累了一定经验后，“小板凳”调解队开始探索更加多元



资料图片

化、精细化、专业化的调解方式。邻里纠纷不仅有家长里短，还有耕地纠纷、宅基地纠纷等，调解队员仅凭讲感情已经无法让当事人真正信服，还需要以政策法规为依据，有理有据才能真正化解矛盾。为此，“小板凳”调解队员纷纷参加僧固乡组织的业务培训，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和调解技巧。同时，僧固乡不仅为调解队提供办公场所，还提供宣传口袋书等材料，进一步增强调解队伍的专业性。

“红马甲入户调解”便是“小

板凳”调解队在实践中总结出来的方法。沙庄村村民焦某和范某因建房时滴水檐空间问题产生冲突，沙庄村“小板凳”调解队的3名队员第一时间赶到现场。他们根据宅基地确权证，测量两家的宅基地面积，确定边界。了解完情况后，调解队一方面向双方当事人讲解与宅基地相关的法律法规，另一方面从邻里情谊的角度出发，劝说双方相互理解、包容。经过沟通协调，双方达成和解，两家重归和睦。

(李建彬 范亚旭)

AI生成爆款图片 版权归谁

当使用者输入创作要求，按下AI按钮，所获得的内容能否被视为作品?AI一键生成图片背后的版权到底归谁?近日，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审结一起AI生成图片被侵权的著作权纠纷案。

王某系人工智能生成内容创作者。2024年5月17日，王某在网络平台发布使用某AI软件创作出的图片作品笔记。平台截图显示，该笔记有3.5万点赞、6000余次收藏、660余条评论。2024年6月20日，王某发现武汉某科技公司通过抖音账号发布AI绘画训练营广告，用于AI绘画售课，该广告中引用的图片与自己用AI创作的图片一致。

王某认为，案涉图片虽是使用某AI软件创作的，但在创作过程中，需要使用者提前在脑海中构思画面，通过关键词的撰写、输入不断调整，从而控制图案，且提交相同的关键词，所生成的图片并不相同，自己于2024年5月26日注册了该作品的版权，被告公司已侵犯了其拥有的案涉图片著作权。王某遂诉至法院。

法院审理后认为，我国著作权法所称的作品，是指文学、艺术和科学领域内具有独创性并能以一定形式表现的智力成果，保护的是具有独创性的表达，而非思想或者创意本身。本案中，王某使用某AI软件生成的案涉图片与通常人们见到的照片、绘画无异，显然属于艺术领域，具有一定的表现形式，受到著作权法的保护。从案涉图片的呈现与王某上述创作过程的关联性来看，王某使用的关键词与画面的元素及效果对应，生成的图片和其创作活动之间具有一定的映射性。在王某设置调整关键词、参数、风格光影效果并挑选图片最终获得案涉图片的过程中，王某对生成作品具有一定程度的控制和预见，创作过程反映了王某的构思、创作技法、审美选择，体现了王某的个性化表达。故案涉图片凝结了王某的智力劳动成果，应予保护。王某为案涉图片的作者及著作权人，有权提起诉讼。

武汉某科技公司未经许可，使用案涉图片作为配图并发布在自己的账号上用于网络推广宣传，使公众可以在其选定的时间和地点获得案涉图片，侵害了王某就案涉图片享有的信息网络传播权，应当承担停止侵权和赔偿损失的侵权责任。综合考虑案涉图片的性质、知名度、被告侵权行为的性质和后果及王某维权的合理开支等因素，酌情确定武汉某科技公司赔偿王某经济损失及合理开支4000元。

(蔡蕾 许冬冬 王博)

鸡鸣犬吠影响生活 邻居一怒告上法庭

鸡鸣犬吠描绘出一幅田园生活的画面。但是饲养鸡狗等动物影响他人生活，就有可能构成侵权。近日，石家庄市藁城区的一名居民就是因为在家里饲养了公鸡和狗，被邻居告上法庭。

原告与被告系前后邻居，被告在房顶饲养了萨摩耶犬，该犬全天候不定时持续狂吠，夜晚更是声大时间长；被告母亲在屋顶饲养的大公鸡每日凌晨4时许就开始持续打鸣。

狗的狂吠和鸡的打鸣，声音尖锐刺耳，原告一家老小经常在睡梦中被惊醒。由于长期受惊吓和睡眠不足，原告一家老小精神状态严重下滑，原告四岁的孙子因受惊吓经常哭闹、低烧，甚至在安静环境下睡觉时也会突然惊醒大哭。

被告的行为已严重侵害了原告的生活安宁权，经村委会及公安机关多次调解，被告均置若罔闻、我行我素。原告无奈之下起诉到法院。

承办法官张亚男凭借丰富的工作经验，敏锐地判断出此案一定另有隐情，通过与原、被告双方沟通，终于找到此案的关键点：2024年9月22日22时39分，原告因狗连续狂吠报警，民警到现场处置。被告一方因原告报警而生怨气，再加上当天喝酒不清醒，当场发表了一些极端言论。原告吓得连夜搬出房屋，生怕被告做出不理智行为。

张亚男和其办案团队认真分析此案的前因后果，认为此案主要是因为双方沟通态度不好而引起，遂共同做原、被告调解工作。他们告诉被告，其有维护邻里安宁的义务，不应该对原告的诉求置若罔闻，原告有报警和起诉的权利。是被告的步步紧逼，才导致事情发展到如今的局面。俗话说，远亲不如近邻，双方应该心平气和地解决问题、各退一步，而不是用语言作利刃，刺伤对方，甚至进行人身威胁，在法律的边缘试探。

被告认识到了自己的错误，与原告达成和解：被告将狗挪走，把大公鸡处理掉，并主动向原告道歉；原告很满意调解结果，愿意和被告握手言和，承诺搞好邻里关系，并当庭撤诉。(吴铮)